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三生制药
3SBIO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0)

建議股份購回

此乃三生制药(「本公司」)自願作出的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的一般授權(「二零二三年購回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其擬根據購二零二三年購回授權及/或股東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二零二四年購回授權」)(視乎具體情況)行使其權力以在合適時間於公開市場上購回股份(「建議股份購回」)。根據二零二三年購回授權，本公司獲批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最多243,892,041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二零二三年購回授權將於本公司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董事擬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尋求二零二四年購回授權。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穩健。董事會認為，股份的當前成交價格並未反映其內在價值及實際業務前景，並為本公司購回股份的良機。董事會相信建議股份購回及其後註銷購回股份可提高股份價值，藉以提升股東的回報。此外，建議股份購回反映本公司對自身價值加以肯定，並對行業的長遠前景充滿信心。董事會相信，建議股份購回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留意，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購回任何股份。本公司是否行使二零二三年購回授權及／或二零二四年購回授權(視乎具體情況)將視乎市況及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概不保證任何股份購回的時間、數量或價格，亦不保證會否作出任何進一步購回。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三生制药
主席
婁競博士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婁競博士及蘇冬梅女士；非執行董事黃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濮天若先生、楊凱蒂女士、黃祖耀先生及張丹博士。